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美琪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53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am087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561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實施計畫及DM各1份

(37003924_1143056119_1_ATTACHMENT1.odt、37003924_1143056119_1_ATTACHMENT2.pn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勞動局（下稱勞動局）與本局合作辦理114年度
「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—國中場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勞動局114年4月17日北市勞教字第11460671483號
函辦理。

二、勞動局自105年起，為提升教師勞動知能與推廣校園勞動教育，每年度辦理高中職教師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，並自110年起加入國中場次。113年起，培訓內容更強化與108課綱及學校課程的連結，期望協助教師掌握最新勞動知識與議題，深化課程內容，並激發更多元與創新的教學思維。

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時間：114年5月20日（星期二）13時30分至16時20分。

（二）辦理地點：臺北市金華國民中學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

大直高中 1140425



NHAA1146004765

新生南路二段32號)。

(三)實施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教師(不限類科，以公民與社會科教師、社會領域優先錄取)、以及輔導少年實務工作者(以設立登記於臺北市之機關、團體人員優先錄取)，預計參與人數至多4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
(<https://reurl.cc/o87qQg>)報名，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時3小時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及宣傳DM各1份，本案尚有相關問題請洽勞動局承辦人林先生，聯絡電話：02-27208889轉3345，電子信箱：an9944@gov.taipei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